

**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**

連同本招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(i)白色、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副本；(ii)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所載之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；(iii)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所載「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之各份重大合約副本；及(iv)載列售股股東詳情之名單。

**備查文件**

下列文件副本可於本招股章程日期(包括該日)起計十四日內一般辦公時間內，在 Skadden, Arps, Slate, Meagher & Flom 之辦事處(地址：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42樓)供查閱：

- (1)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；
- (2)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，全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；
- (3) 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，全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；
- (4) 有關溢利估計之函件，全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；
- (5) 由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編製有關我們物業權益之函件、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，全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；
- (6)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；
- (7)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所載「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；
- (8)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所載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；
- (9)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(其中包括)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一般事項、物業權益及稅務事項發出之中國法律意見；
- (10) Perez Bustamane & Ponce發出之厄瓜多爾法律意見；
- (11) Salans LLP發出之哈薩克斯坦法律意見；
- (12) Spears 發出之獨立行業報告，全文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；
- (13)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所載「C.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— 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」所述之服務合約；
- (14)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述由 Conyers Dill & Pearman 編製概述公司法若干範疇之函件；
- (15) 公司法；
- (16)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所有承授人的全部名單，當中載有公司條例附表三第10段以及上市規則第17.02(1)(b)條及附錄一A部分第27段規定的每份購股權的所有詳細資料；及
- (17) 載有本招股章程附錄七「11. 售股股東詳情」一段所載的售股股東詳情的名單。